

臺灣屏東地方法院檢察署 新聞稿

發稿日期:2014年3月21日

發稿單位:官長室 聯絡人:林佩宜

聯絡電話: (08)7535211 轉 5305

屏檢檢察官指揮海巡人員緝獲漁船走私愷他命 146 公斤

屏東地檢署檢察官范家振於 103 年 3 月 19 日晚上 7 時左右,指揮海巡人員及警方在台南將軍漁港,查獲「勝榮財 66 號漁船」走私第三級毒品愷他命 146 公斤。

本案檢察官在 102 年 11 月底接獲海巡人員提供之情資後,即組成專案小組指揮偵辦,經數個月蒐證後得知該漁船在 103 年 3 月 19 日凌晨,由船長呂○勝(船上另有 2 名未涉案的印尼籍勞工)駛往大陸地區接運愷他命走私返台,檢察官立即指示專組小組嚴密監控,待漁船駛入將軍漁港時,檢察官下令逕行搜索而查獲 146 公斤愷他命,同時拘提及逮捕船長呂○勝、疑為幕後策劃者陳○茂及在岸上俟機接貨之劉○政、許○隆、楊○聖、楊○杰等人。

檢察官於103年3月20日晚間訊問後,認為呂○勝、陳○茂、劉 ○政、許○隆、楊○聖、楊○杰等人涉犯毒品危害防制條例第4條第 3項之運輸第三級毒品罪,懲治走私條例第2條第1項之私運管制物 品進口罪,其中陳○茂交保10萬元,楊○杰交保5萬元,其餘呂○ 勝、劉○政、許○隆、楊○聖等 4 人犯罪嫌疑重大,有逃亡、串證之 虞,所犯也屬最輕本刑 5 年以上有期徒刑的重罪,因此向法院聲請羈 押,經法院訊問後,除許○隆法院認為沒有羈押必要而交保 15 萬元 外,其餘 3 人法院裁定准予羈押及禁見。

屏東地檢署表示,墾丁春天音樂季將在4月初舉辦,不排除嫌犯想 此機會走私大量愷他命在音樂季期間販賣牟取暴利,幸檢、警及時查 獲,阻絕大量毒品流入市面危害國人健康,也讓即將來臨的墾丁音樂 季不受毒品的污染。